

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  
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5 月 21 日

# 特 别 提 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善意地提醒您注意！

- 1、请您仔细地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 2、请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3、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 4、请您明确标记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
- 5、请您按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地点，准时到会议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会议，避免迟误。
- 6、请您不要忘记随身携带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和证书。
- 7、请您到达开标大会地点后及时到签到处签字登记。
- 8、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9、请您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10、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放弃本次投标，请以书面形式发出弃标函。

谨记上述提示，将有助您顺利地参加投标。若有什么需要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5
一、总则 .....	5
二、磋商文件 .....	7
三、磋商要求 .....	7
四、磋商小组及职能 .....	10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办法 .....	11
六、推荐磋商成交单位 .....	13
七、签订合同 .....	14
八、其他 .....	14
九、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16
第三章 商务条款 .....	17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 .....	19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25
第六章 服务要求 .....	4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 项目概况

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06-04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项目名称：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35,21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_合同包 1）：

合同包 1 预算金额：235,210.00 元

合同包 1 最高限价：235,210.00 元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1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服务要求”	235,210.00	235,21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按采购人要求。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合同包 1 的申请人资格 requirements 是：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合同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14）财办库〔2020〕123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1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

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10）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 ，下午 13:30 至 16: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购买磋商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购买磋商文件支付方式：现金。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外国语大学

地址：西安郭杜教育科技产业开发区文苑南路

电话：029-8531952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联系方式：029-88224929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左建强、程钰、王力

联系方式：029-88224929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一、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 1.1 采购人：西安外国语大学。
-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 1.4 监督管理机构：陕西省财政厅。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 2.1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资格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自然人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10) 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做备查用，其中第 2、6、7、8 和 10 项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附纸质原件，正本中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资格审查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截止时间：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一个小时内。

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截图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4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登记备案，任何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编写磋商响应文件及参加本次磋商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的

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磋商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第六章 服务要求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若有澄清要求，应在政府采购法定时限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6. 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根据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6.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磋商文件的各供应商，并作为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以酌情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6.4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采购单位。

## 三、磋商要求

### 7. 磋商保证金

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7.2 磋商保证金必须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数额全额交纳，交纳方式有二种，供应商可以任选其一：

(1)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的账户转出，并备注项目编号：SNJZ-2025-Z008，磋商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

**保证金交纳账户：**

**开户行：浙商银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行号：316791000065**

**开户账号：7910000410120100071552**

**财务电话：029-88224928**

(2)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投标担保方式。须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正本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7.3 凡没有根据第 7.1 条和第 7.2 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7.4 磋商保证金退还**

(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对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至供应商的账户。

(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成交供应商持《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详见“九、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将合同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至成交供应商的银行账户。

(3) 若因特殊情况导致磋商终止，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终止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磋商保证金。

7.5 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后不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3) 成交后不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4)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条件的。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

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8.2 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请按磋商文件“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提供的相应格式及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双面打印，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胶装成册，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磋商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可手写）。

8.3 供应商应递交 1 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 3 份副本及 1 份电子版本。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指定的页面落款处签字和加盖公章。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8.5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8.6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7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应密封递交。

8.8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标记要求：

（1）密封：加封条密封，密封条加盖供应商公章。

（2）标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等内容。

8.9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8.10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文件。

## 9.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9.1 磋商开始后九十天（90 天）内有效（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服务合同有效期一致）。

## 10. 磋商报价

10.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磋商文件第五章提供的磋商报价表格式提供磋商报价。

10.2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载明的所有采购需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采购需求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

磋商分项报价表上，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以“单套（一枚玉石印章、包装盒、包装袋）”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0.3 磋商报价：磋商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列采购需求及相关所有配套项目的报价总和。

10.4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10.5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10.6 **最高限价：单套（一枚玉石印章、包装盒、包装袋）≤43.00 元**

招标采购单位要求供应商按磋商分项报价表标明拟提供的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只是为了方便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招标采购单位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0.7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0.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0.9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10.10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11. 供应商资格审查

11.1 磋商大会结束后，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资格（含信用记录）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 四、磋商小组及职能

### 12. 组建磋商小组

1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组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磋商小组。

### 13. 磋商小组职能：

13.1 审查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13.2 审查所有供应商递交的报价；

- 13.3 根据审查情况，决定磋商具体内容；
- 13.4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给予所有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13.5 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3.6 磋商小组及时将实质性变动内容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13.7 对磋商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
- 13.8 推荐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 13.9 根据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并推荐磋商成交供应商。
- 13.10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审，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糊不清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递交。
- 13.11 经报请招标采购人同意后有权对采购要求和磋商办法进行解释；有权决定和处理磋商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对供应商的商业秘密、采购人的国家秘密及正式公布前的磋商结果及过程保密。

##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办法

### 14. 磋商程序

#### 14.1 详细磋商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大会。磋商大会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授权代表 1 人)。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磋商地点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2) 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资格（含信用记录）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3) 磋商小组审查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4) 磋商小组集中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单一进行磋商。

(5)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提供的磋商文件变动内容及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或承诺说明），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如果有）

- (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 (7) 磋商小组各成员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独立评分。
- (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推荐磋商成交候选单位。

#### 14.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符合性审查）。

- (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3) 不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 商务条款”的；
- (4) 磋商报价高于磋商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5) 二次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除外）；
- (6)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招标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开具虚假业绩的；
- (8) 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文件条款的。

#### 14.3 评审和比较

14.3.1 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供应商按下述“评分细则”综合评分。

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因素及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磋商报价 (30分)	评分方法： $P=30 \times P_{min} / P_n$ 其中： $P_{min}$ ：所有有效最后报价的最低价。 $P_n$ ：第 n 个磋商单位的最后报价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
技术能力 (46分)	产品技术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规格参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第六章服务要求”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所有条目内容的无偏离得 15 分，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优于本项目技术要求的，每一条加 1 分，最多加 5 分；满分 20 分。	20
	实施方案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完整的项目工作流程和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备货、供货进度及供货或配送组织安排、实施计划及进度计划、产品运输及配送、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 详细说明：响应方案详实、具体、切实可行、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7.1-10 分，方案不缺项但有瑕疵或不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4.1-7 分，方案不全存在漏项，或方案简单，无法判定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得 1-4 分，不响应或未提供不计分。	10

	产品质量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证明材料，对所有有效供应商进行赋分，产品产地及货源证明、质地优良并能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技术部门的质量检验报告等相关资料且资料齐全的计 3.1-6，产品质量一般，提供的检验报告较为完整计 0.1-3 分，未提供不得分。	6
	样品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的样品套装（含包装）响应采购需求的程度，对所有有效供应商进行赋分：样品的原材料、质量、生产加工工艺、整体色彩搭配、产品包装等方面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计 7.1-10 分，有瑕疵或不符合项目要求的计 4.1-7 分，有缺项 2 处（含 2 处）以上 0.1-3 分，不提供不计分。	10
履约能力 (24 分)	业绩	供应商具有 2022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注：业绩证明文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并加盖单位公章，为一份）每提供一份计 1 分，满分 5 分。	5
	应急保障	供应商具有针对本项目执行保障能力（财力、物力），与项目相关的经营体系协调配合得力，提出项目在特殊情况条件下的应对措施和应急保障措施，对所有有效供应商进行赋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可行、有针对性得 5.1-7 分；方案内容不缺项但有瑕疵或不符合项目要求的计 3.1-5 分；方案内容存在漏项，或内容简单，无法判定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得 1-3 分，无响应不计分。	7
	售后服务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及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及退换货方案，对所有有效供应商进行赋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可行、有针对性得 5.1-7 分；方案内容不缺项但有瑕疵或不符合项目要求的计 3.1-5 分；方案内容存在漏项，或内容简单，无法判定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得 1-3 分，无响应不计分。	7
	项目团队能力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专业固定从业人员（团队人员的配置、实力、工作经验等）等相关证明材料，对所有有效供应商进行赋分，证明材料内容全面、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的计 4.1~5 分，证明材料有瑕疵或不符合项目要求的计 2.1~4 分，证明文件存在漏项，或内容简单，无法判定是否满足项目需求计 1~2 分，无响应不计分。	5

## 六、推荐成交供应商

### 15. 推荐办法

15.1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原则：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审优劣顺序排列。

15.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

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

15.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后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5.4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对成交结果的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七、签订合同

### 16. 签订合同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组织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

###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七(7)个日历日内，按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20%，向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现金、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交纳，不得采用保证金抵扣。

**服务费交纳账户：**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唐延路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行号：303791000136**

**开户账号：78580188000058925**

**财务电话：029-88224928**

17.2 成交供应商应在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 2 个月内领取服务费发票，逾期不再办理。

## 八、其他

### 18. 特殊情况处理

18.1 若本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由采购人决定是否继续进行磋商或按其他方式采购。

18.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法定时间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一次性针对

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法定时间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18.3 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 1 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供应商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关于不同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执行。

#### 18.4 拒绝商业贿赂

18.4.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18.4.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原件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 九、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模板）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_\_\_\_\_（中标/成交单位名称）\_\_\_\_\_，是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中标/成交单位，目前已与采购人完  
成合同签署，现特此申请退还该项目保证金。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附：经济合同\_\_份（原/复印件）

申请单位（公章/财务章）：

申请日期：

## 第三章 商务条款

### 1. 交货完工期及地点：

1.1 交货完工期：20 个日历日内完成并交货。

1.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 运输及安装调试

2.1 所有货物必须运输至项目地点，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保险、安装、调试。

### 3. 验收

(1) 交收检验：成交供应商使用的原材料应提供清单，并在到货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人代表检验核实，产品到货后，由使用人、成交单位对设备进行开箱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名称、规格型号、配置要求、制造商、原产地等及相关（注明的品名、数量、价格、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制造商）。若产品与合同要求不符，采购人将拒绝接收。通过检验的产品，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计划任务书、检查总结项目完成情况后向采购人提出最终验收申请。

(2) 最终验收：交收检验合格后的，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最终验收。

#### (3) 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国家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

磋商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

### 4. 款项结算

4.1 结算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所有货物完成交货，验收合格后供应商须提供合同金额全额（合同金额=单套（一枚玉石印章、包装盒、包装袋）单价\*实际采购量）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一个月内全额付款。

4.2 支付单位为：西安外国语大学。

发票开具的“单位名称”为：西安外国语大学

4.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5. 质量保证

5.1 项目整体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 **36** 个月，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要求质保期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5.2 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5.3 成交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5.4 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5.5 成交供应商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

## **6. 技术服务**

6.1 技术资料：

- (1) 产品合格证；
- (2) 产品使用说明书；
- (3) 其它资料。

6.2 知识产权：即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成交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 **7. 服务要求**

7.1 成交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主动配合，热忱服务，努力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成交供应商须按照国家确定的质量要求完成设计制作供货服务任务。确保设计制作的产品文字清晰，图案完整，做工精致，若产品不符合甲方用户单位要求，应予以当场解决。如果属于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须在 3 个工作日内予以免费更换。

7.2 产品技术规格、数量：即交付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响应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7.3 知识产权：即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成交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 **8. 违约责任**

8.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8.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 编：	邮 编：
	开户银行：
	帐 号：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合同条款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服务”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服务。

(4) “服务地点”系指本合同项下运维服务地点。

(5) “天”指日历天数。

## 2. 适用性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条款、乙方磋商响应文件承诺条款与本合同条款及附件发生歧义或者有矛盾的内容，以本合同条款为准；本合同条款未覆盖的范围，以磋商文件规定条款、乙方磋商响应文件承诺条款为准。

##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所有服务提供中涉及的技术手段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政策规定，并确保在本项目中的使用合法性。乙方承诺对可能发生的侵权或违规承担所有责任。

## 4. 服务标准

4.1 本合同下提供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服务要求”所述的内容和标准。若乙方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所述标准，则按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4.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都应按国内外通用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 5. 价格

5.1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履行服务的价格按成交通知书的所列值在合同中给出。

## 6. 项目验收

6.1 详见第三章 商务条款。

## 7. 付款

7.1 详见第三章 商务条款。

## 8. 质量保证

8.1 乙方须对本项目所有服务单项内容制定服务计划，并在服务结束后编制服务总结报告。

## 9. 索赔

9.1 服务期内，由于乙方的责任造成服务偏差，甲方有权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述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乙方同意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等其他必要费用。

9.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具体金额需要双方书面确认。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乙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 10. 转让

10.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11.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双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对方。各方在收到对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时间以及是否索取赔偿。

11.3 除合同条款第13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11.2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乙方延误服务，将按合同条款第12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 12. 误期赔偿费

12.1 除合同条款第 14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

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 0.5% 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

###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11.2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甲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1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未完成的类似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购买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3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合同终止，甲方保留追回合同款的权力及延误所造成的损失。

### 14. 不可抗力

14.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4.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15.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 16. 争议的解决

16.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仲裁。仲裁地点为西安仲裁委员会。

16.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6.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6.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7. 合同语言

17.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均用中文书写。

## 18.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19. 通知

19.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19.2 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 20. 税款

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甲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0.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乙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 21. 合同生效

21.1 本合同应在甲乙双方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请按本章节提供的相应格式及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胶装成册，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可手写）。**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SNJZ-2025-Z008

# 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 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 1. 磋商响应函（格式）

### 磋 商 响 应 函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我方已详细审阅并同意合同条款中的所有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日起\_\_\_\_个日历日（若成交，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 若我方获得成交资格，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供应商代表签字：

电话：

手机：

年 月 日

## 2. 首次报价表（格式）

## 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单套（一枚玉石印章、包装盒、包装袋）首次报价（人民币：元）	交货期	质保期（月）
小写：		
大写：		

注：本表价格应按单套价格填写，单套限价≤43 元。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供应商公章）

日

期：\_\_\_\_\_

## 3. 分项报价表（格式）

##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编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合计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1	玉石印章						
2	包装盒						
3	包装袋						
	...						
	技术培训						
	售后服务						
	运输费和保险费						
	施工及安装						
	其他						
总计（人民币元）						¥:	

注：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

## 4. 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 货物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参数与要求	制造厂家	产地

注：①该表可扩展。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②若货物无具体型号和注册商标的必须特别注明。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③“技术参数与要求”必须详细、具体。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

## 5.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序号	标的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	响应产品的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1. 本表须按“第六章 服务要求”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
2. 本表“响应产品的技术规格”一列的内容，需与产品技术保持一致。
3. 该表须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4. 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

## 6.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格式）

##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磋商文件，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第三章 商务条款”中所列条款。我方在此承诺（完全响应/不响应）“第三章 商务条款”中所列条款。

不响应条款及内容见下表：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内容	响应文件承诺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第三章 商务条款”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根据投标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

## 7. 资格证明文件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7-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7-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7-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7-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7-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7-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7-9 产品制造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格式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产品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产品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格式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执行）。

## 7-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人投标时提供。

7-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职 务：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或扫描件。

法人代表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	---------

7-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 承诺函

项目名称：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7-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 声 明

项目名称：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7-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项目名称：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项目编号：SNJZ-2025-Z008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7-9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及公章）：

日期：

####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及盖章）：

日 期：

备注：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8. 评审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无效）

注：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评分细则相关要求自行提供所需证明材料。

## 9.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服务要求

### 一、项目概况

西安外国语大学 2025 年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项目

### 二、采购内容

本次西安外国语大学毕业生文化用品设计制作预计 5470 套，包含：一枚玉石印章、包装盒、包装袋，整体要求简洁大方、制作精美、满足周期需求，预算费用为 235210.00 元，单套（一枚玉石印章、包装盒、包装袋）最高限价≤43 元。

### 三、技术要求（包括对产品的认证、检验报告等）

#### （一）印章尺寸与形状

尺寸：印章高度约 7 厘米，印面边长为 2.5 厘米（正方形印面），便于携带和保存。

形状：整体为长方体，顶部为拱面，底部为印面，侧面可以进行雕刻装饰。

#### （二）印面设计

印面内容：印面刻有学生名字，字体为楷书，清晰可辨，每枚印章具有唯一性和纪念性。色彩以红色为主，与玉石的底色形成对比。

两个字的名字：空间相对宽松，字体设计较大，使得印章看起来更加醒目和美观。

三个字及以上的名字：字体适当缩小，以确保所有文字都能适应印章的空间。字体大小要满足印章的整体美观和文字的可读性。

#### （三）印章顶部设计

顶部以四棱拱面为主，预留有系缚流苏的孔洞，整体光滑圆润，简约大方。

#### （四）印章侧面设计

正面：上方雕刻学校长安校区大门，中间雕刻西安外国语大学校徽，校徽下方雕刻“2025 届毕业留念”，字体为楷书，字体稍小，以突出校徽。

背面：校训“爱国 勤奋 博学 创新”，字体为行书，线条流畅，富有动感，表达出学校对毕业生的期望和鼓励。

#### （五）玉石材质选择

材质：采用蓝田玉，玉石质地细腻，色泽温润，与印章的设计风格相匹配，更

好地衬托出印面和雕刻图案的细节。

质地：玉石的质地要坚硬、细腻，无明显的裂纹和瑕疵，以保证印章的质量和耐用性。

供应商应出具玉石鉴定报告。

#### （六）包装设计

包装盒：采用木质材料制作印章盒，颜色为深棕色纹色，突出沉稳、庄重、典雅。印章盒表面雕刻有校徽和校名，盒内放置印章，方便毕业生使用和保存。

内衬：内衬采用红色绒布，与印章的颜色相协调，同时保护印章免受刮擦。

配件：包装盒内放置一张印有校徽和校训的卡片，以及一条黄色流苏，增加文化用品的观赏性和实用性。

包装袋：天鹅绒，防潮，美观大方。

### 四、服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主动配合，热忱服务，努力满足甲方用户单位的要求。成交供应商须按照国家确定的质量要求完成设计制作供货服务任务。确保设计制作的产品文字清晰，图案完整，做工精致，若产品不符合甲方用户单位要求，应予以当场解决。如果属于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须在 3 个工作日内予以免费更换。

2. 成交供应商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3. 成交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4. 包装：供应商负责对文化用品进行查验分装，按照要求分学院，分班级，分装在文化用品盒中，并核对印章姓名是否正确，玉石是否完整，无划痕等，对于有瑕疵的应予以调换。

5. 运输：成交供应商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6. 技术保障：成交供应商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7. 人员培训：提供免费培训，人数、地点按采购人的要求约定。

8. 质量保证

(1) 成交供应商使用的原材料应提供清单，并在到货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人代表检验核实（具体方式在合同中明确）。

(2) 成交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3) 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4) 成交供应商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

9. 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10. 产品设计变更，成交后，生产加工产品的设计、数量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设计变更、数量调整后的产品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

11. 检验：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当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出具合格证并封装；产品送达指定地点后，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须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注：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地 址：西安市太白南路181号 西部电子社区A座B区401

邮 编：710065

电 话：029-88224929（业务部） 88224928（财务）

传 真：029-88222461

电 子 邮 箱：snjyzb@126.com

开 户 银 行：中国光大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唐延路支行

账 号：78580188000058925

纳税人识别号：91610000786971078R

---